

中国政府网 | 教育部 |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



黑 龙 江 省 教 育 厅

EDUCATION DEPARTMENT OF HEILONGJIANG PROVINCE

首页

机构概况

教育资讯

政务公开

政务服务

政民互动

首页 > 政务公开 > 政策 > 其它文件 > 部门文件

索引号: 736916951/2022-039675

发文日期: 2018-01-23 12:00:00

名称: 黑龙江省教育厅关于开展中小学生研学旅行试点工作的通知

黑龙江省教育厅关于开展中小学生研学旅行试点工作的通知

日期: 2018-01-23 00:00

黑龙江省教育厅

黑教基一函〔2018〕36号

黑龙江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中小学生研学旅行试点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行署）教育局，省农垦总局、森工总局教育局：

为贯彻落实《教育部等11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》（教基一〔2016〕8号）和黑龙江省教育厅等11厅局《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实施意见》（黑教联〔2017〕59号），推动研学旅行工作健康发展，培养中小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，决定开展中小学生研学旅行试点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试点范围与类型

1. 试点市（地）：以地市为单位试点，全省范围内遴选出3-4个市（地）作为省级研学旅行试点市（地）。

2. 试点县（区）：以县（区）为单位试点，每地市推荐2-3个县（区），全省范围内遴选出20左右个县（区）作为省级研学旅行试点县（区）。

3. 试点学校：以学校（含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）为单位试点，每地市推荐 10-15 所学校，全省范围内遴选出 200 左右所学校作为省级研学旅行试点校，试点学校涵盖小学、初中、高中各学段。

二、试点任务

1. 探索将研学旅行纳入学校教育教学计划。将研学旅行与地方课程、校本课程、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统筹考虑，根据教育教学计划、学生活动实际情况灵活安排研学旅行时间，将研学旅行安排在学期中间、寒暑假。国家法定节日不得安排。

2. 探索开发研学实践课程。开发红色教育类、人文类、体验类、地理类、历史类、科普类、拓展类、研究类等多种主题课程。与研学旅行基地（营地）等联合开发课程化研学手册，科学设计相关课程及活动流程。

3. 探索设计研学主题线路。利用好黑龙江独特的自然地理条件和丰富资源，依托我省大森林、大冰雪、大界江、大湖泊、大湿地、大熔岩、大油田、大农场等自然资源及红色旅游资源，设计好研学旅行主题线路，编制主题线路指导手册。

4. 探索加强研学旅行人员队伍建设。对开展研学旅行工作的人员进行专业培训，提高讲解、辅导学生互动体验等方面的知识与技能。

5. 探索建立研学旅行保障机制。探索建立研学旅行运行管理机制、协同配合机制、安全保障机制、经费保障机制、评价机制等，积累研学旅行的成果资料和经验。

三、试点要求

1. 申报省级试点的市、县、学校要根据试点任务要求，结合实际情况，确立具体试点项目内容，并制定具体试点实施方案。除省级试点外，各市、县也可根据实际情况，确定市级、县级研学旅行试点。

2. 试点市（地）、县（区）和学校的研学旅行活动原则上要在具有相关资质的研学旅行营地、基地进行。

3. 要加强宣传引导。要广泛宣传研学旅行活动意义，逐步引导大众转变教育观念，动员各方面力量支持研学旅行活动，要及时收集研学旅行活动开展情况，宣传介绍试点过程中的典型经验和做法，做好示范引导工作，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

4. 要坚持自愿的原则。各地要在自愿的基础上选取试点县（区）或试点学校。各试点学校开展研学旅行活动，要先公布活动详细计划和收费标准，由学生自愿报名参加，费用收取和支出要公开、透明。

5. 要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。各试点市（地）、县（区）或学校要制订科学有效的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安全保障方案，探索建立行之有效的安全责任落实、事故处理、责任界定及纠纷处理机制，实施分级备案制度，做到层层落实，责任到人。

四、申报流程

1. 申报省级试点的单位要填报《黑龙江省研学旅行试点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，由市（地）教育行政部门汇总后，于 2018 年 1

月 30 日前，报送省教育厅。

2. 省教育厅根据申报情况遴选试点市（地）、县（区）和学校，并公布试点名单。

3. 省教育厅批复的试点单位于 2018 年春季学期开始开展试点工作，试点周期为一年。试点单位要科学规划，制定工作计划，精心组织实施，及时总结经验，以地市为单位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前，报送试点工作具体方案；2018 年 9 月 1 日前报送试点中期总结；2019 年 3 月 1 日前报送试点工作总结。（联系人：何檀，电话：0451-53670613，邮箱：6625139@qq.com）

附件：1. 黑龙江省中小学研学旅行试点申报表（地市填写）
2. 黑龙江省中小学研学旅行试点申报表（县区填写）
3. 黑龙江省中小学研学旅行试点申报表（学校填写）



附件1:黑龙江省中小学研学旅行试点申报表（地市填写）.doc

附件2:黑龙江省中小学研学旅行试点申报表(县区填写).doc

附件3:黑龙江省中小学研学旅行试点申报表（学校填写）.doc

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



黑龙江省教育厅主办

黑龙江省教育服务中心承办

政府网站标识码：23000000002

备案序号：黑ICP备10003272号-3

 黑公网安备23010302000478号